**磋商承诺**

致：（采购人名称） ：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现就我方参加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磋商文件所有要求，接受并执行代理公司对磋商文件的解释说明。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服务。

四、在磋商有效期内，不撤回响应文件。

五、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六、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承诺响应报价包含完成采购要求和响应响应所有内容的一切费用，不再向采购人要求其他额外费用。

七、遵守评标只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响应文件以外的资料、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不主观意断，随意发挥，恶意质疑投诉，扰乱市场。

八、我方同意按有关规定及磋商文件要求，缴纳足额磋商保证金，并遵守扣除磋商保证金的相关条款（担保函同）。

九、我方提供的磋商担保函同磋商保证金一样，承诺无论担保内容与磋商保证金是否一致，我方均接受按磋商保证金要求条款执行。

十、无论担保函担保和约束内容与磋商保证金是否一致，我方承诺均按磋商保证金要求执行。

若违反以上条款，愿承担一切不利后果，责任自担。

供应商签章（加盖公章）：

日期：